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: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

號

承辦人: 游采蓉

電話:05-5522115#2097

電子信箱:

受文者:雲林縣斗六市公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9年12月8日

發文字號:府民兵二字第1090571111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、役政署91年次役男出境核准宣導單.odt

(109YB01987_1_08114211399.odt)

主旨:轉知自明(110)年1月1日起,民國91年次出生尚未履行 兵役義務役男出境應經核准,請查照並加強宣導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役政署109年12月1日役署徵字第1091040955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依「兵役法施行法」第48條及「役男出境處理辦法」第4條 規定,役齡男子尚未履行兵役義務者出境應經核准。自110 年1月1日起,民國91年次出生男子已達法定兵役年齡,具 役男身分,如尚未履行兵役義務者,出國應經核准。
- 三、役男出境觀光可經由該署網站主題單元進入,連結至系統 (https://www.ris.gov.tw/departure/app/Departure /main)申請短期出境,經查核無兵役管制情形者,將立即 核准出境,列印核准通知單後,自核准當日起1個月內可多次使用通關出境,並請役男於出國日3天前完成出境之申 請。

四、檢附「役男出國應經申請核准」宣導資料1份,敬請加強宣



導提醒出國役男注意。

正本:雲林縣斗六市公所、雲林縣斗南鎮公所、雲林縣虎尾鎮公所、雲林縣西螺鎮公 所、雲林縣土庫鎮公所、雲林縣北港鎮公所、雲林縣古坑鄉公所、雲林縣大埤鄉 公所、雲林縣莿桐鄉公所、雲林縣林內鄉公所、雲林縣二崙鄉公所、雲林縣崙背 鄉公所、雲林縣麥寮鄉公所、雲林縣東勢鄉公所、雲林縣褒忠鄉公所、雲林縣臺 西鄉公所、雲林縣元長鄉公所、雲林縣四湖鄉公所、雲林縣口湖鄉公所、雲林縣 水林鄉公所、雲林縣私立永年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文生高級中學、揚子學校財 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私立正心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私立巨人高 級中學、福智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福智高級中等學校、雲林縣私立大德工業商業 職業學校、雲林縣私立大成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斗六高級中學、國立虎尾高 級中學、國立北港高級中學、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虎尾高級農工職 業學校、國立北港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斗六高 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雲林特殊教育學校、維多利亞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維 多利亞實驗高級中學、義峰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義峰高級中學、雲林縣立蔦松藝 術高級中等學校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虎 尾科技大學



